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4-065

##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陈登志先生、苗新民先生、吴悦娟女士、吴洪立先生

独立董事：岳鹰先生、张正武先生、谭岳奇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为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 二、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超先生及陈曦先生在第四届董事会任职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超先生及陈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超先生及陈曦先生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独立董事刘超先生及陈曦先生在职期间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对上述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0 日